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潤萬象生活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Mixc Lifestyle Service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9)

擴大閒置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之配置方式

茲提述(i)華潤萬象生活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全球發售(定義見招股章程)所得款項之擬定用途；(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有關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定義見招股章程)之公告；(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變更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及行使超額配股權；及(iv)本公司業績公告及財務報告中有關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披露。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經修訂)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第38頁。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6,038.9百萬元(相當於約6,824.0百萬港元)，而所得款項淨額的未動用部分約為人民幣5,561.5百萬元(相當於約6,284.5百萬港元)(「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本公司一直定期檢討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擬定用途，尤其是指定用於物業管理業務、商業運營業務、增值服務業務及本行業上下游供應鏈之戰略投資之款項。鑒於當前中國物業管理行業的市場情緒，現有的優質商管或物業管理標的較為稀缺，本公司預計需要更多時間物色合適的投資機會。

根據招股章程，若所得款項淨額未能即時用於計劃用途，或倘本公司未能按預期實行其未來發展計劃的任何部分，則本公司可將該等資金存入香港或中國內地持牌銀行的短期存款。於二零二六年二月，本公司的短期存款年利率一般低於1.40%(就人民幣計值存款而言)。本公司預計，將該等資金用於認購持牌商業銀行的低風險、保本型產品(其回報率高於持牌商業銀行的短期存款)，可提高本公司對其股東的回報而風險亦可維持在相似水平。因此，為提高閒置的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率及效率，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議決擴大閒置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配置方式，向香港或中國內地持牌商業銀行(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購買低風險、保本型、長期可轉讓大額存單及／或存入低風險、保本型結構性存款及／或長期定期存款，前提是該等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仍須繼續按招股章程及該公告先前所披露的用途進行使用。就於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預期悉數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時間)後到期的任何可轉讓大額存單、結構性存款或定期存款而言，本公司將確保在進行該等購買或存放前公司可選擇適時退出，以使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計劃不受影響。

經考慮本集團正常營運的資金需求及流動資金需求後，董事會認為，向香港或中國內地信譽良好的持牌商業銀行購買保本型結構性存款及／或存入一至三年內到期的長期可轉讓大額存單及／或定期存款，將產生較高利率收入，屬本集團閒置財務資源的更優化配置，藉此本集團將能夠採取更積極的財務管理政策，同時產生額外收入來源及增加股東權益回報，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預期，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獲動用前，以此方式臨時配置的資金將不超過人民幣5,561.5百萬元。

本公司將持續評估本公告所述臨時配置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情況，倘購買可轉讓大額存單及／或存入結構性存款或定期存款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十四章予以披露及／或取得股東批准，則將根據相關規定刊發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華潤萬象生活有限公司
主席
李欣

中國，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非執行董事李欣先生（主席）、趙偉先生及郭瑞鋒先生；執行董事喻霖康先生、王海民先生、王磊先生及聶志章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炳章先生、張國正先生、陳宗彝先生及羅詠詩女士。

就本公告而言，除非另有說明，否則人民幣1元兌1.13港元的匯率已用於貨幣換算（如適用）。該匯率僅供說明用途，並不表示任何人民幣或港元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能按該匯率兌換。